

中共瑶里镇委员会文件

瑶字〔2024〕71号



中共瑶里镇委员会 瑶里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领导班子分工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村（居）委会，各部门、单位：

结合工作实际，经镇党委研究，瑶里镇领导班子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委书记江佳恒：主持党委全面工作，兼管武装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、镇长吴俊君：主持政府全面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余锴：负责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工作分管党建、人事、统战、群团、宗教、国安、老龄、干部队伍建设、社会稳定、信访、综治、禁毒等工作；代管人大主席团工作。联系县人大、县政协、县委政法委（县综治中心）、县委统战部、县委信访局、县委编办、县委社工部、县公安局、县团委、县侨联、县委党校、县老干部服务中心、县农业农村局；

党委委员、常务副镇长董荣委：分管发展与改革、财政、审计、统计、重点项目、会计核算、便民服务中心、公共资源交易、税收、安全生产、消防、应急、林业、交通等工作；协调高岭瑶里风景名胜区相关工作。联系县发改委、县审计局、县统计局、县税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政务服务局、县应急局、县消防救援局、县林业局、县银坞林场、县交运局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、县公路分中心、县人行、县邮政公司、县新平先行区发展规划中心、浮梁投控集团；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王松民：主持纪委工作；联系县纪委监委（含县委巡察办、县委巡察组）；

党委委员、副镇长李繁：分管党政办、档案、文化建设、文物保护、旅游、水利、移民等工作，协助分管乡村振兴工作。联系县委办、县政府办、县政策研究中心、县史志档案馆、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县文旅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全域旅游发展中心；

党委委员彭春梅：分管民政、农业、农经、粮食生产、茶业、农业开发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就业、新农保、医疗保障、接待等工作。联系县委县政府接待办、县民政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医保局、县妇联、县残联、县茶产业发展中心；

党委委员韩晓珊：分管宣传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等工作。联系县委宣传部（含县文联、县社联）、县融媒体中心、县申遗办；

党委委员梅勇俊：协助分管重点项目、交通等工作，协调高岭中国村相关工作。

党委委员李兰君：分管组织、村级基层组织建设、商务、营商、工业等工作，协助分管党建工作。联系县委组织部、县商务局、县工信局、县营商办、县工商联、浮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、县供销社、县电信公司、县移动公司、县联通公司；

人大副主席万振鹏：分管新农村、清洁卫生、环境整治、武装、自然资源规划、小城镇建设、古镇保护、城管、打击“两违”等工作，抓好人大主席团日常工作。联系县人大、县武装部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自规局、县住建局、县城管局；

副镇长林蔚：负责工会日常工作，分管退役军人服务工作，协助分管商务工作。联系县总工会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商务局；

副镇长、县司法局瑶里司法所所长李强：分管环保、卫健、司法、科技、教育、体育、市场监督管理、气象、电力、通讯等工作，协助分管安全生产、消防、应急等工作。联系县人民法院、县人民检察院、浮梁生态环境局、县卫健委、县司法局、县教体局、县市监局、县科协、县气象局、县应急局、县红十字会、县消防救援局、县供电公司；

副镇长汤彦君：协助分管文旅工作。联系景德镇陶瓷大学。

